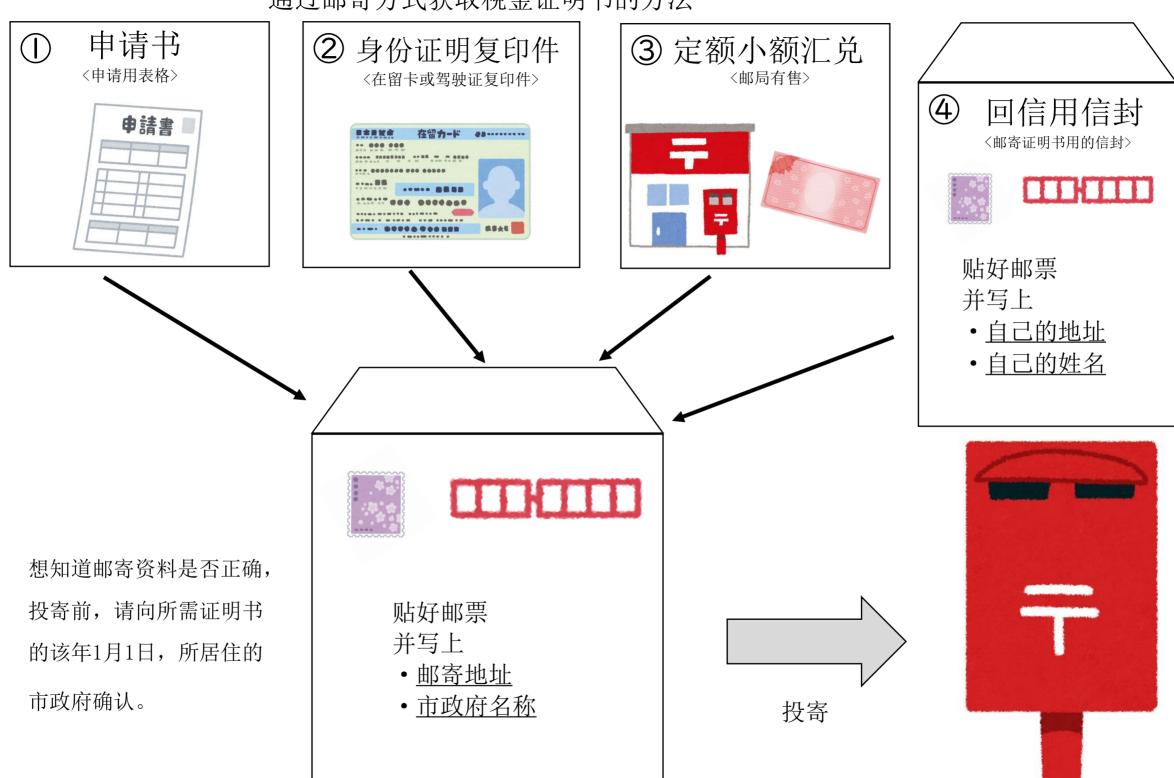
# 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税金证明书的方法



## 邮寄申请方法

### 【1】所需资料自我确认项目

□ 申请书

请填写申请书内相关内容。

#### □ 确认本人身份的复印件

请准备驾驶证、在留卡等复印件。 住址变更的话,请复印可确认到住址履历的页面。

#### □ 手续费 (每份 300 日元)

根据证明书的份数,请准备相应的手续费定额小额汇兑(定额小為替)。

- ·请在邮局购买<u>无需找零钱</u>(与手续费相当)的定额小额汇兑,不填写内容,直接随信邮寄。
- 邮票或収入印纸等不可以作为手续费使用。

#### □ 回信用信封

- ·请写上证明书的收件人地址·姓名,并贴好邮票。
- 希望速递的人士请添加速递费。
- ※由代理人申请时
- □ 委托书

由委托人起草。

※即使受本人委托,但如果是<u>居住在船桥市以外的同居家庭(住民票上)亲属</u>,原则上也需要委托书。

## 【2】邮寄处

〒273-8501 船橋市湊町 2-10-25

船橋市役所 税務課 税務係

※如有问询,请联系税务课税务组。 电话: 047-436-2202

※ 不懂日语的人士或希望使用母语咨询的人士,请联系船桥市外国人综合咨询处。

船桥市外国人综合咨询处

电 话: 050-3101-3495 受理时间: 上午 9 点~下午 5 点 周六•周日以及节假日休息。

※ 由于资料审核或邮件送达等原因,证明书寄到家中可能需要等待一些日子。